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的申请执行人深泽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郭杉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4年5月27日上午10时至2024年5月28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被执行人郭杉杉名下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建设北大街223号中浩商务楼12A不动产。详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发布的拍卖公告。如有对上述拍卖标的物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鲁家娥：

本院受理上诉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邢台中心支公司与被上诉人王廷怀、鲁家娥、沈振国、临西县祥泰物流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05民终1688号案件开庭传票。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开庭传票，逾期则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邢台市中级法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刘晓敏、周川鹤、姚立斌：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承德热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承德市鑫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于洪平、刘晓敏、姚立斌、周川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821民初187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城关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承德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4年5月20日上午10时至2024年5月21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建设北大街261号新浩城18-1-402等2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冀(2020)石家庄市不动产权第0072677号)。建筑面积为127.66平方米，仓储面积为22.91平方米。

起拍价1251100元，保证金100000元，增价幅度6000元及其倍数。

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朱法官，电话0311-66758113，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遗 失 声 明

李晴不慎将人民法院执行公务证丢失，编号为13071170，特此声明。

李鹏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32262，特此声明。

付鹤广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88727，特此声明。

赵建利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70119，特此声明。